

## 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机构名称	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黔)-011
项目名称	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 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规模	100万吨/年
业务范围	安全评价	合同期限	2023.12-2024.12	
项目类别	安全验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年03月	
安全评价过程控制情况				
安全评价 项目管理	项目组长	技术负责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冯万能	黄军锋	杨胜云	
安全评价 报告编制 过程	报告编制人		报告审核人	
	周中福、冯万能、杨光强		李利	
安全评价 项目参与 人员	评价师姓名	证书编号	专业	
	冯万能	1800000000201216	采矿工程	
	赵彪	1700000000301705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周中福	S011053000110203001676	安全工程	
	杨光强	1800000000301220	地质	
安全评价 项目现场 开展工作 情况	现场勘察人员	勘察时间及任务	现场勘察照片	
	冯万能、杨光强	2024年01月11日	见附件1	
安全评价 项目简介	<p>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为原正安县国土资源局2017年2月颁发的合法采矿权，证号：C5203242017027130143915；采矿权人：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开采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55万t/a；矿区面积：0.1523km<sup>2</sup>；开采深度：+788.4m~+675m；其中首采区矿区面积0.0511km<sup>2</sup>；开采深度：+760m~+675m；采矿证有效期限：2017年2月13日至2023年2月13日。由于矿山原批准的首采区开采范围内矿石资源已开采已近枯竭，且划定的矿区范围平面西侧局部与国家生态公益林保护区重叠，矿山工业场地已建部分设施处于批准开采的首采区外，不完全满足有关要求。为满足市场对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石的需要，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向正安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主管部门申请了对原划定矿区范围内首采地段以外的石灰岩矿石</p>			

	<p>资源进行开采和延续矿山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加之原划定的矿区范围平面西侧边界地段与国家生态公益林保护区局部重叠，由此，采矿权人在申请延续采矿许可证的同时一并申请了调整矿区范围。经相关主管部门核实，同意该矿山变更矿区范围和延续采矿许可证，并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取得由正安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5203242017027130143915），采矿权人：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矿山名称：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55 万 t/a；矿区范围由 10 个拐点圈定，矿区面积：0.1161km<sup>2</sup>，开采标高：+788m~+685m；有效期 2022 年 9 月 05 日至 2032 年 9 月 5 日。</p>
<p>评价项目 其他信息</p>	<p>矿山于 2022 年 10 月委托贵州永风矿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年开采 55 万吨建筑石料用灰岩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以下简称初步设计），2022 年 11 月委托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年开采 55 万吨建筑石料用灰岩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以下简称《安全预评价报告》），2022 年 12 月委托贵州永风矿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年开采 55 万吨建筑石料用灰岩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以下简称《安全设施设计》）并通过正安县应急管理局组织的专家审查，矿山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取得正安县应急管理局关于正安县蓝宇石材加工有限公司（正安县和溪镇大坎村马林沟采石场）安全设施设计的批复（正应审字〔2023〕2 号），自批复之日起进行建设，建设工期为 16 个月。</p>

说明：该表由报告编制人制作，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探的照片一并在公司网站上公开。



现场勘验影像资料（项目组长专业必须与评价项目相符，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至少有一人到现场勘验；大中型、风险较大项目，尤其是此类现状评价，要请公司内部专家参与现场勘验；要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留影。）

